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參考文件

補充資料

711TH—九號幹線青衣至長沙灣段

引言

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曾在 2001 年 6 月 13 日會議上，審議有關 711TH 號工程計劃「九號幹線青衣至長沙灣段」的 PWSC(2001-02)52 號文件。會上，政府答允就下述事宜提供補充資料—

- (a) 九號幹線與九號貨櫃碼頭兩項工程的配合問題；以及
- (b) 6 號地盤和 10 號地盤以西西九龍填海區各幅土地的發展，以及是否需要豎設隔音屏障，以免這些土地的發展項目受噪音影響。

政府的回應

與九號貨櫃碼頭工程計劃的配合問題

2. 昂船洲大橋為九號幹線青衣至長沙灣段的主要組成部分，大橋的建造工程會與九號貨櫃碼頭的工程配合得相當緊密。昂船洲大橋的西面橋塔是大橋的重要部分，會在九號貨櫃碼頭發展商填造的土地上興建。橋塔所在的土地為九號貨櫃碼頭工程計劃下填造的「後勤土地」的一部分，有關土地會分階段交予政府。根據九號貨櫃碼頭的批地條款，九號貨櫃碼頭發展商須在 2004 年 11 月把興建昂船洲大橋所需的土地交予政府，俾能興建昂船洲大橋的西面橋塔。昂船洲大橋的興建工程預定在 2003 年年底展開，東面橋塔會首先興建。附件 1 的圖則繪示在九號貨櫃碼頭發展商填造的土地上興建的昂船洲大橋西面橋塔。

3. 路政署一直與九號貨櫃碼頭發展商定期聯絡，而該署透過發展商每月呈交的進度報告，得知九號貨櫃碼頭的施工進度。截至 2001 年 5 月底，九號貨櫃碼頭 13% 的工程已經完成。九號貨櫃碼頭發展商在 2001 年 6 月中表示，興建昂船洲大橋所需的土地仍定於 2004 年 11 月填造完成並交予路政署。

4. 根據九號貨櫃碼頭發展計劃的批地特別條款，政府在有需要時，可以書面給予發展商三個月的通知，然後在 2004 年 11 月進入西面橋塔的工地，完成餘下的工程。這項條款確保假使九號貨櫃碼頭發展商未能如期完成工程，西面橋塔的工程仍可以按計劃展開。

5. 我們會繼續就九號貨櫃碼頭工程的進度與發展商保持密切聯繫。

6 號地盤和 10 號地盤附近土地的發展

6. 根據西九龍分區計劃大綱圖，6 號地盤和 10 號地盤附近西九龍填海區的土地是規劃作「其他指定用途」，以及「政府、機構或社區」和「工業」用地，全部都不易受噪音影響。附件 2 繪示有關地區土地(包括上述西九龍填海區土地)的規劃用途。

7. 由於西九龍公路和擬建地鐵路軌延長段以西土地的規劃用途均不易受噪音影響，所以無須為擬進行的發展項目豎設隔音罩。

運輸局

2001 年 7 月